

大秦李斯

李凤仙〇著

河南人民出版社

大 秦 李 斯

李鳳仙 著

河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大秦李斯 / 李凤仙著. — 郑州 : 河南人民出版社,
2017. 12

ISBN 978 - 7 - 215 - 11112 - 7

I. ①大… II. ①李… III. ①李斯 (前? - 前208) -
传记 IV. ①B226. 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169568 号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 郑州市经五路 66 号 邮政编码: 450002 电话: 65788066)

新华书店经销 新乡市豫北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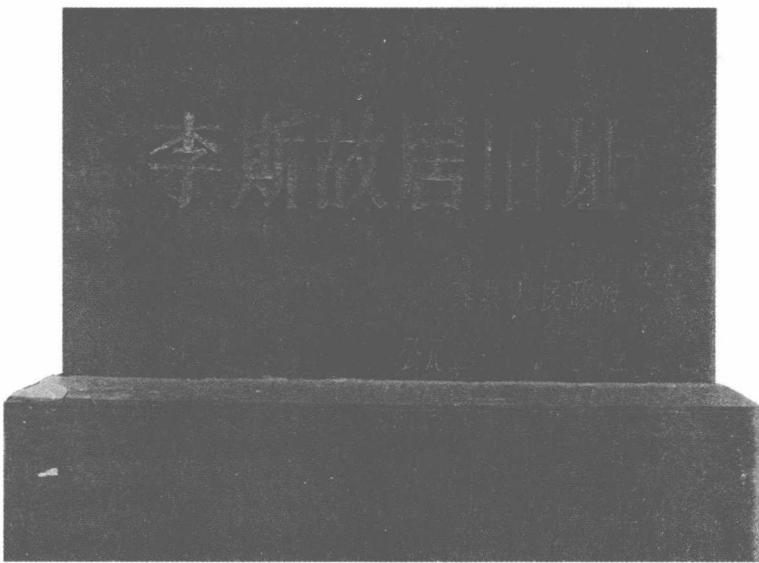
开本 710 毫米 × 1000 毫米 1/16 印张 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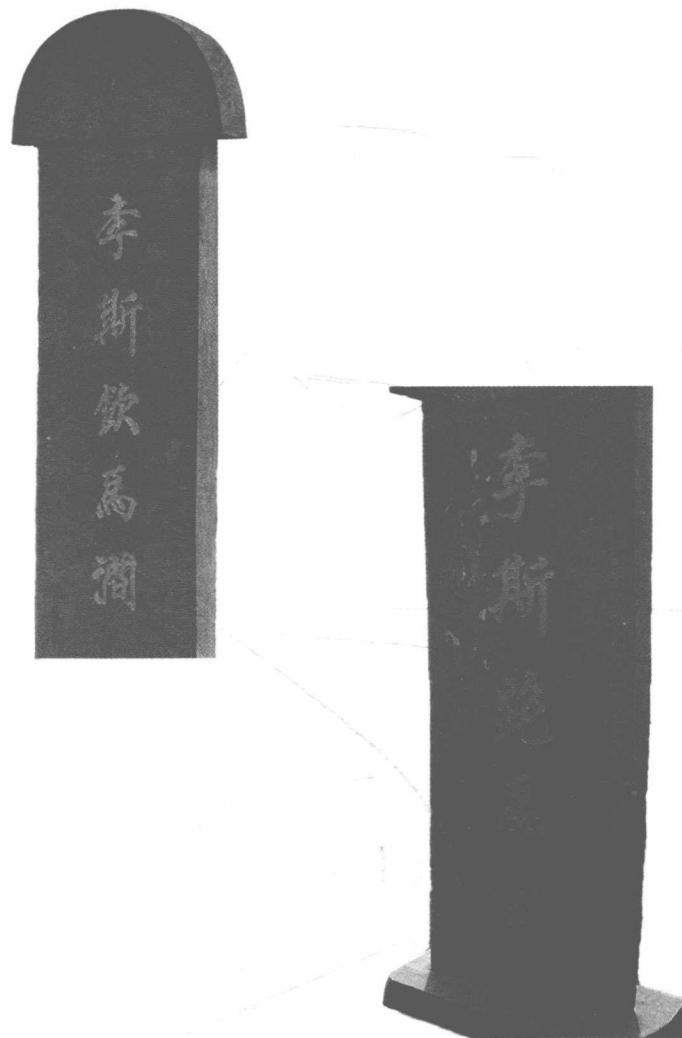
字数 450 千字

2017 年 12 月第 1 版 2017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编辑邮箱 1169129189@ qq. com

定价: 78.00 元









内容简介

他生于离乱之世，长于寻常巷陌，虽为一介布衣，却胸怀大志，不甘居于人下，立志学习帝王之道，成就一番伟业。他在历史机遇中审时度势，顺应时变，终于成为中国封建王朝的首位丞相，成为战国时期杰出的政治家、思想家、文学家和书法家。小说着力表现了李斯师承荀卿，学成事秦，通过投奔吕不韦而逐渐成为秦王殿前的得力谋士，施展军政才华，佐助嬴政一统六合的历史功绩。秦朝建立后，他又以其政治家的谋略向秦始皇建言设郡县制，定制颁法，统一文字、货币、度量衡，对当时的政治、经济、文化的发展起到重要推进作用。作品内容生动，史料丰富，通过对李斯风云一生的描绘，映现了战国后期和整个秦国的历史画卷。

目 录

第一章 故国月明	(1)
第二章 名师与高徒	(22)
第三章 天涯孤旅	(41)
第四章 金色都城	(52)
第五章 英主与良臣	(72)
第六章 宫变	(93)
第七章 铲除异党	(109)
第八章 逐客令	(121)
第九章 弄潮	(141)
第十章 韩非之死	(153)
第十一章 运筹帷幄	(168)
第十二章 燕赵悲歌	(185)
第十三章 刺秦	(195)
第十四章 天下归一	(203)
第十五章 国有郡县	(220)
第十六章 安邦定国	(234)
第十七章 墨染青山	(250)
第十八章 儒之殇	(272)
第十九章 不祥之兆	(291)

第二十章	避祸	(303)
第二十一章	沙丘之变	(317)
第二十二章	惊天阴谋	(327)
第二十三章	碧血丹心	(338)
◎ 第二十四章	冤魂何处归	(345)
第二十五章	血色黄昏	(358)
第二十六章	揭竿而起	(372)
第二十七章	失势	(383)
第二十八章	鼓角声闻	(398)
第二十九章	忠魂铁骨	(415)
第三十章	冤狱	(427)
第三十一章	魂断咸阳	(446)

第一章 故国月明

1

楚考烈王四年的秋天，乾坤朗朗，一阵秋风吹拂着楚国上蔡东城门上的旌旗，在古蔡国废都的老护城河上打个滚儿，吹皱了一湾碧水，这风儿接着又下了城头，吹向城内的居民，吹进东城门下的一户人家，拂动着院落里老槐树的树梢，吹落了一片片橙黄色的叶子，纷飞的黄叶宛如一群黄色的蝴蝶在空中旋转着翩然飘落。

那座宅院坐落在东城门巍峨而坚固的城墙根下，古老的上蔡古城墙修建于西周初年，历经多少个春花秋月，任多少历史的尘烟飘过，岿然护卫着这座小小的城池。这户人家的宅院很大，远远望去，瓦屋连片，庭院深深。大宅分前后两院，前院是正房，两边各有七八间厢房，皆是雕梁画栋，朱漆涂饰，很是气派。后院里有个花园，假山台榭分布其中，曲桥回廊逶迤如带，园内花枝摇曳、树影婆娑，后院里还有一片菜地，花园的后面是三间书房，雕栏玉砌，十分雅致。

忽然，这户人家的大门“吱呀”一声开了，紧接着从里面冲出一匹雄健的枣红马。马上端坐着一位英俊的青年，只生得面如冠玉，剑眉朗目，气宇轩昂，他发冠束顶，身着一袭白衣，腰系一条琥珀色的宝带，上面系一块温润剔透的碧色玉佩，脚穿一双白底黑面皂靴，腰悬长剑，手执弯弓，身背箭囊，看上去威风凛凛，风度翩翩。枣红马引颈长嘶，他勒住马缰，将食指放在唇边，打了一个尖利的呼哨，紧接着，从大门里蹿出一条黄犬，围着马上的主人摇头摆尾，上蹿下跳。那青年一夹马肚，枣红马撒开四蹄，黄犬矫健如飞，箭一般地冲出了东城门，朝着东方一望无际的草地疾驰而去。

东城门外是一片草原湿地，方圆几十里，水草茂盛，树林茂密。时值

秋天，艳阳高照，碧空如洗，金灿灿的阳光照耀着大地，给一望无际的草地涂抹上一层璀璨的色泽。阵阵金风拂过，草地上掀起层层青黄色的波浪，风吹草低，四野茫茫，成群的野兔、麋鹿在茂盛起伏的草丛中自由地出没。白衣青年在草地上打马如飞，纵情驰骋，他弯弓搭箭，俯仰自如，好不畅快。忽然，枣红马一声长嘶，扬起前蹄，腾空跃起，白衣青年急忙勒马伫立，只见前方不远处一群麋鹿正聚在一起悠闲地吃草。他敛声屏气，悄悄从背上的箭囊里抽出一支箭，然后慢慢地弯弓搭箭，瞄准其中一只麋鹿一箭射去，只听“嗖”的一声，利箭正中那只麋鹿的屁股，受伤的麋鹿登时疼痛难忍，四蹄如飞，拼命奔逃。鹿群陡然受到惊吓，一起撒开四蹄，四散逃命。白衣青年纵马紧追那只受伤的麋鹿，一直向东南方向追去。

话说城东南十里，有一大刘庄，村里有一刘姓大户，家有一女，名唤芸娘，年方十四五岁，出落得如清水芙蓉般美丽，生得脸若银盆，肤如凝脂，眉蹙如黛春山，眼颦盈盈秋水，丹唇樱口，巧笑嫣然。刘家也是书香人家，芸娘自幼也读些诗书，知书达理，温柔贤淑。芸娘到了婚配的年龄，提亲的人纷纷上门，把门槛都踢破了，老父亲一心要给爱女挑一个如意郎君，是以芸娘尚未婚配。

这日，芸娘闲来无事，遂与婢女一起去村外的果林游玩，顺便摘些果子。秋天金色的阳光照耀着静谧的果林，风儿轻轻吹动着枝头累累的果子，在枝间悄悄私语，林间的草地上跌落着一些熟透的果子，馥郁的果香引来成群的蜜蜂，嘤嘤嗡嗡地在阳光下飞舞，两个烂漫的少女一边攀枝摘果，一边轻声说笑嬉闹，果林里不时传来银铃般的笑声，给寂静的果林增添了生动迷人的气息。

主仆二人玩兴正浓，一阵粗重的喧闹声突如其来，那样遥远，又那样清晰，它打断了林间少女的嘤嘤私语，扰乱了风儿的细细低吟。那喧闹声渐行渐近，芸娘侧耳细听，她确信声音是从果林旁边的小路上传来，是一阵急促的“得得”踏地声，还有金属铿锵的撞击声。芸娘不由一惊，循声望去，只见一匹健壮枣红马疾驰而来，它渐渐逼近了，马上是一位风度翩翩的年轻后生，正手执弓箭，追赶一只受伤的麋鹿。那只麋鹿见前面有一片树林，即刻闪身钻入林中。

那后生一路纵马飞奔，看到那只麋鹿一闪没入林中，转眼没了踪影，

他打了个呼哨，只听树下发出“哗”的一下猛冲的声音，芸娘还没回过神来，眼前陡然窜过一条黄色的影子，她正全神贯注看那马上之人，登时被突如其来的景象惊着了，不由一声惊叫，怀里的果子，散了一地，再定睛一看，刚才从身边疾驰而过的却是一条黄犬。

那青年后生忽听到林中有人惊叫，急忙翻身下马，步入林中，只见两个妙龄少女呆立在那里，花容失色，惊魂未定。那后生赶忙上前施礼，温声说道：“在下只顾追赶猎物，不想惊扰了姑娘，二位受惊了，请受我一拜。”

芸娘这才缓过神来，细细打量眼前之人，来人不过二十岁上下，身高九尺，相貌伟岸，一张国字脸上，英眉如剑，双目炯炯，唇方口正，气宇轩昂，真是一表人才。她素日大多幽居深闺之中，何曾见过如此英俊潇洒的青年男子，如今豆蔻年华，情窦初开，不由一阵脸红心跳，眼若秋水，欲语含羞，越发娇羞动人。

那后生抱拳说道：“在下李斯，乃郡城粮仓小吏，敢问姑娘芳名？”

芸娘秋波流转，丹唇轻启，含羞答道：“我叫芸娘。乃大刘庄人氏。”见眼前女子明眸皓齿，顾盼生姿，恍若神妃仙子一般，李斯一阵心荡神摇，心中顿时起了倾慕之情。那芸娘姑娘见李斯少年英俊，风流倜傥，也不觉怦然心动，芳心暗许。两人互生爱慕，心有灵犀，四目相对，久久交织纠缠在一起，竟难分难舍，不忍离去。

李斯双目如炬，温声说道：“我素日喜欢骑马射箭，故而常常在公务之余打猎，今日能与姑娘相识，实乃三生有幸。”

见李斯目光火辣辣地盯着自己，芸娘更加娇羞，慌忙低垂眼睑，柔声说道：“天色不早了，就此别过。”

“不知可否再与姑娘相见？”李斯心中一阵着急，急忙问道。

芸娘嫣然一笑，暗送秋波，飘然而去。望着主仆二人远去的倩影，李斯怅然若失。

这李斯年方二十一岁，按说早到了成家的年龄，只是他一心只在公务之上，并不曾将婚事放在心上，父亲每每令人提亲，他总是说好男儿先立业后成家。不想在果林之中偶遇芸娘姑娘，竟一见钟情，一颗年轻的心被那双美丽明亮的眸子点燃得热烈而痴狂，青春的激情如火般在心中燃烧起来。

李斯满怀心事回到家中，他魂不守舍，眼前不时映现出那个巧笑嫣然的女子，在这次秋猎中，他虽然不曾捕获到那只麋鹿，却意外地收获了一场爱情。夜深人静，皎洁的月光透过雕花的窗子静静地倾泻进来，他辗转难眠，前所未有的相思折磨着他，煎熬着他。月色如练，洒落一地霜华，那不是月色，是一地相思，这幽幽的思念，唯有寄于明月，传与芸娘。

几天来，李斯变得少言寡语。这日早饭时分，一家人围着饭桌用膳，李斯只是低头闷声不响地吃饭，李营抬头看了一眼儿子，心中疑惑，这孩子是怎么了，心事重重的？他清了清嗓子，关切地看着李斯：“儿啊，这几日为何闷闷不乐？可是公务上有烦心之事？”

李斯一惊，从沉思中回过神来，急忙掩饰道：“回父亲的话，孩儿是在想这几日的账目有一点出入。”

“休要瞒我，账目的事情对你来说都是小菜一碟。”李营担忧地看着儿子。

李斯迎着父亲的目光，欲言又止，面露为难之色，他支支吾吾道：“这个……”

“到底怎么了？”李营焦急地催促道。

李斯斟酌再三，心下一横说道：“孩儿那日打猎途中，遇到一位姑娘，不想一见倾心，也不知道她可曾许了人家？”李斯一口气儿吐出心事，不觉情绪激动，脸上微微发热。

李营闻听，笑逐颜开。心中自是欢喜不尽，儿子终于有了中意之人，开始考虑终身大事，他急忙问道：“不知是哪家姑娘？”

“那姑娘名唤芸娘，是城东南大刘庄的，离郡城大约十里。”

“刘家姑娘芳龄几何？”

“看上去十五不足，十四有余。”

李营掐指一算，缓缓说道：“该是属兔或大龙，你属鸡，按《周易》上讲，鸡与兔、鸡、狗相克，遇牛、龙、蛇大吉。若是属龙就好了，龙凤呈祥，富贵满堂。”

李斯紧张地看着父亲，焦急地说道：“父亲何必太在意这个。”

李营呵呵一笑：“你是我李家独子，婚姻自然要慎重。不过只要我儿中意，为父立刻托人去打听。”李营说罢，立刻派管家前往大刘庄，去打听刘家姑娘是否婚配。

李斯见状，满心欢喜，几天来的忧愁一扫而光。他立刻抖擞精神，眼睛里燃起光亮，嘴角微微上扬，急忙撩开衣襟跪倒在地，感激说道：“多谢父亲。”

说罢，李斯又给父亲恭恭敬敬叩了三个头，然后起身，欢欢喜喜去衙门执行公务去了。

望着儿子离去的背影，李营眼中充满了希冀，他自言自语道：“这孩子就是一只金鸡，不鸣则已，一鸣则天下大白。”他不由心潮澎湃，思绪飘飞，往事一幕幕浮现在眼前……

2

楚顷襄王十八年，那是一个秋霜初染的早晨，寒烟笼着老护城河的一湾秋水，薄薄的雾霭给高高的城墙披上了一层朦胧的轻纱。东城门外的草场湿地里，连天的衰草上缀满了晶莹的露珠。城外的田野里，高粱红了，豆荚胀了，黍子结出累累的穗子，正是在天地间散发的谷禾成熟的芳香气息中，一个不同寻常的小生命即将诞生。

天还没有亮，东城门下的一户人家的院子里却灯火通明。这户人家姓李，家中有良田百亩，家境颇为殷实，也算是大户人家。李家的男主人名叫李营，他熟读诗书，颇有学识，在当地也算是个体面人物。李营年近四十，仍膝下无子，如今妻子已经怀胎十月，即将临盆，他多么盼望是个儿子，将来好继承这份家业。

李营有一好友名叫王存道，此人满腹经纶，精通周易八卦，乃李家的常客，经常与李营谈经论道，在李家小住。这天，王存道恰巧在李家，住在后院的书房之内。

李营一早起床，他知道王存道也有早起习惯，便来到书房与王存道一边谈古论今，一边焦急等待前院产房的消息。昨晚妻子已经疼了一个晚上，秋风阵阵，长夜漫漫，期盼、担心、喜悦、焦急……各种情绪煎熬着他，他坐卧不安，焦急地在屋子里踱来踱去，幸亏有王存道陪伴，他还好受些。

凌晨时分，孩子还没生下来。李营心急如焚，一颗心悬到了嗓子

眼儿。

正如坐针毡之际，李营忽听窗外三声鸡叫，他连忙开门出来。但见东方已经微微泛出了鱼肚白，西天边挂着一弯残月，他循声举目望去，猛然看见院子里菜地的水井旁立着一只雄健的公鸡，峨冠高步、神俊气昂，正引吭高啼。

李营不由心中纳闷：“这是谁家公鸡，这般神俊雄健，这般威风凛凛的公鸡，怎么会飞到我家院子里？”这般想着，李营举步向井边走去，打算看个仔细，未及近前，那雄鸡忽然振翅飞起，拍打健翅向前院飞去，李营好奇心陡起，连忙追随公鸡来到前院，那只雄鸡忽然就不见了。这时前院的产房忽然传来一阵婴儿“哇哇”的啼哭声。男婴的嗓门似乎特别大，哭声划破了清晨的宁静，回响在古蔡的上空，似乎预示着一种宣誓，一种意志，预示着孩子将来不平凡的人生。

李营闻声大喜，一颗悬着的心算是落地了，他大步朝产房走去，刚到门口，就和人撞了个满怀，定睛一看，原来是接生的产婆，未待李营开口，那产婆激动地喊道：“生了！生了！老爷大喜，老爷大喜，是个带把的。”

李营闻听，喜不自胜，李家总算有后了。他压抑不住内心的兴奋，三步并做两步折回书房，将这一喜讯第一时间告知王存道：“生了！生了！是个儿子。”李营因为激动喜悦而满面红光。

王存道闻听，微微一笑，起身抱拳恭贺：“恭喜贤弟。喜得贵子！”

李营忽然想起王存道精通周易八卦，于是说道：“王兄何不为孩子占上卦？”

王存道微微点头，遂让李营找来蓍草，准备占卜。李营忽又想起刚才遇见的那只雄鸡，甚感奇异，遂将所遇之事告知王存道。

王存道掐了下生辰八字，说道“这孩子与鸡有缘呀！雄鸡一唱天下白，那只公鸡引颈高鸣，看来这孩儿要唱响天下呀！”遂用蓍草算了一卦，卦辞曰：“斯人佐水，洋洋其京。西相羸君，六合为一。暮色遇鬼，东门泪涔。”看罢卦辞，王存道不由大惊，对李营说道：“秦国羸姓，水德，看来这孩子要辅助秦王统一天下了，会官至丞相，命里有官运。”

“当真？”李营闻言大喜。

王存道点头道：“孩子命里有光风霁月之相，有独立权威为领首之运，将来受人敬仰，可享受富贵显荣。”

李营抑制不住兴奋之情，上前抓住王存道的手，激动地说道：“看来这孩子要光耀李家门楣了！”

“只是，”王存道迟疑了一下说道，“只是卦尾不太好，恐怕难有善终啊。”

李营闻言，心中一沉，不觉又喜又忧，但转念一想，终究是占卜，不可不信，也不可全信。

李营顾不得霜寒露重，又大步折回前庭，迫不及待地看这将来要大富大贵的儿子。果见这孩子相貌不凡，只生得天庭饱满，地阁方圆，眉宇间透出轩昂之气，张仪的狮子鼻，苏秦的方海口，看这相貌就是栋梁之材。李营不由满心欢喜，越看越爱，遂给孩子取卦辞的第一个字“斯”，就叫李斯。

李营中年喜得贵子，自是欢喜不尽，在孩子满月之际，大摆酒宴，宴请亲朋四邻。众人纷纷前来道贺，一时间李府张灯结彩，喜气盈门。人逢喜事精神爽，李营红光满面，忙前忙后，招呼众人。王存道自在邀请之列，酒酣耳热之际，遂将那首卦辞念与众亲朋闻听，众人皆咋舌瞠目，议论纷纷，莫非这孩子果真是大贵之人，将来要光耀李家门楣？看来上蔡之地要出人才了。

孩子到了周岁，开始牙牙学语，再看这孩子，粉妆玉砌，如玉人一般，越发乖巧可爱，见人就笑，真是人见人爱，谁看见都忍不住抱上一抱，逗他玩上一会儿。

一日，李营想试试孩子将来的志向，就命人在桌子上摆放一些东西，让孩子去抓。小李斯伸手就抓了只笔，拿在手里玩弄，李营不由面露喜色，对妻子说道：“看来孩子喜欢写字读书。”

谁知话音刚落，小李斯却丢下手中的笔，不去理会桌子上摆放的物件，却伸手去抓桌子旁边的一杆秤。李营见状，摇了摇头，心中暗想：“莫非孩子喜欢做生意？这倒不是高远志向。”想到此，他的脸不由沉了下去，挥挥手命妻子将孩子抱走，心里又记念起那首卦辞，一个人闷闷不乐。

李营正郁郁寡欢之际，王存道来访，李营慌忙将其迎入室内，二人寒暄过后，便在书房饮酒闲话，李营遂讲起刚才之事。

王存道沉吟片刻，呷了口茶说道：“莫非这孩子是要称量天下？”